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生實習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

學制		系別	
姓名		學號	
原實習機構		離職日期	
新申請實習機構		擬報到日	
離職原因			
自我檢討(改善對策)	學生簽名：		
輔導教師輔導意見 (檢討及新工作的評估)	實習導師簽名：		
備註	1. 轉換實習機構若為個人因素，將視情節簽報懲處。 2. 個人因素自行離職或一階段缺勤達1/3者(即四週)，該階段不予核計實習成績。 3. 學生已確認新實習機構並經實習導師審核通過後才可離職。		
	實習導師	系主任	院長
實習委員會審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(原因：)			